



孤鹰

□孔祥秋

“爸爸，你见过老鹰吗？”女儿曾经这样问我。那时，她还很小。我下意识地看了一下天空，没有回答。

其实，我是见过老鹰的，那时还在农村老家，可是自从到了城里生活，印象里真是没有看到老鹰了。一晃又是许多年，其间我总是会有意无意地抬头看看天。

鹰，是越来越少了，难道绝迹了吗？

想想应该不对，看看那麻雀、喜鹊、白头鹎是越来越多了，有时候张狂地要到你的饭碗里来抢东西吃呢。就连小时候只在画册里见到的戴胜鸟也常在身边走来走去，偶尔有人靠得太近，它才展开冠羽以示警惕，或者快走几步到别处，然后又在不远处停下来，有些调皮地东张西望着。再有，马路边的绿化带里忽然就蹿出一只野鸡，鸣叫着飞到马路对面去了。还有那一向警惕性很高的野鸭，也在城中公园的小水塘里筑巢育雏了。

鸟鸣有草木香，鸟鸣有水烟气，鸟鸣是生态和人文的花朵。越来越多的鸟，在我们身侧飞起飞落。鹰，不是矫情的，不是虚弱的，它比许多鸟更有穿透力，应该看到更多它们的影子才对。

鹰，在哪里？

或许是年龄越来越大的缘故，我越来越喜欢小鸟了，那追随鸟鸣的脚步也就由城市的公园，渐渐向城郊的湿地、树林以及更远的旷野和山岭延伸。

那天，我被一群野鹤吸引了。宽宽的荒地上，几十只鹤或伫立、或漫步、或嬉戏、或觅食，那么悠闲自在。忽然，一个硕大的飞影在眼前掠过，一下子惊到了我。鹰？待我定睛看时，那大鸟已飞出很远，但依然清晰可辨，那的确是一只老鹰。

原来，它在这里。鹰，在做一个隐者吗？它那身羽毛让我想起垂钓江边、行走野径的某位老者身上的蓑衣。

从那之后的许多天里，在偏远的地方行走，总能遇到老鹰。原来，老鹰是一直在的。当然，它不是被时势逼到了角落，更不是败走江湖，也不是看透人生。鹰从来都不是参天悟地的隐士，只是它不喜欢喧嚣。想一想也对，城市那逼仄的上空，哪能适合它的翅膀？城市那冰冷而坚硬的构筑，哪能适宜它驻足？纷纷扰扰的街衢两侧，方寸大小的公园之中，那一草一木或许让麻雀乐此不疲、让燕子流连其间，可鹰从来不是一只苟且的大鸟，它属于无拘无束的自由。对鹰来说，城市的自由极其有限，喧嚣和繁华是它的大忌。

我曾经一度担心鹰的生存，其实，或高或低，鹰从来不缺天空，毕竟还有太多的山海。在那里，它的翼尖划过之处，都是电闪雷鸣。就算是栖息，那足下的顽石，也是昨夜的风暴里被它的利爪刺穿了魂魄的乌云。

李苦禅画鹰，很少画鹰的飞翔，大多是画鹰立在顽石上的样子，衬以松枝、兰草、青苔，线条粗硬、墨彩狂野。这样的画，我喜欢。其实，蓄势待发的鹰更有力量、更震撼，这正是山川旷野的鹰。辽阔

冷峻的地方，才能淋漓尽致地展示鹰的灵魂。

李苦禅大师，的确是一个懂老鹰的人。

想一想，我们只能偶尔见到一次老鹰，是太习惯于在舒适的地方漫步。那些山恶水险的地方，会让我们生了胆怯、失了勇气。对鹰来说，我们只是一闪而去的一缕风。鹰，怎么会和瞻前顾后、唯唯诺诺的人为伍呢？

鹰从来不怕，更不会因为害怕而魂飞魄散。哪怕一支利箭穿透它的身体，它也以箭为笔、以血为墨，在天空挥洒出星光点点，在大地上描下一朵朵盛开的花。

我曾经买了一座鹰的雕塑，放在办公桌上。那雄鹰展翅欲飞的样子，的确很有气势，我想借此激励自己。那时，我总沉溺于办公室里闲坐闲聊，面对老鹰的雕塑，是不是有些叶公好龙的味道？想一想，真是一种自我嘲讽，鹰怎么会在温室里虚张声势呢。

据说，鹰在生命将尽的那一刻，会冲天而去，努力将自己的羽毛和血肉撕碎，让自己燃烧殆尽在阳光里。鹰，它的巢穴是太阳，它的墓穴也是太阳。是的，那光芒四射的地方，是它的来处，也是它的归处。

在最绚烂的地方生就的生命，才有这如此朴素的羽毛和矫健的身姿，就像矿石在烈火的淬炼中，才生就了钢铁的壮美。飞翔的鹰，正是一片钢铁的呼啸；驻足的鹰，多像一块钢铁的沉默。那动静之间的质感，让人佩服得五体投地。

鹰是孤独的，更是清澈的，雕琢着自然，决不会被自然雕琢。这天地间鬼斧神工的洒脱，是风的起点，也是风的终点。我们都崇敬老鹰，是因为心里都有这样一只大鸟，与云朵齐飞，沐风雨而歌。其实再柔软的人，哪怕看起来很懦弱，也有如此一份情怀。水，够温柔了，可蓄积太久，也会有惊涛骇浪的嘶鸣，破壁垒而放歌。

应该去有风有雨的地方看看老鹰，我们会了解自己更多。想一想，鹰其实是每个人的魂，一种只跟随自己的孤独，或者说是一种清高，只是有太多的将就，太多的舒适，太多的牵绊，让我们迷途难返，失去了鹰的利爪和羽毛以及可以凿穿黑夜的喙。

鹰的孤独，是我们的悲哀。默念鹰，我垂下曾经自以为是的头颅。如果让我现在回答当年女儿的话，我会说，没有谁可以轻而易举见到鹰，见到那真正的鹰。



跨越岁月的时光天真

□李梅

和于老师相识是在早些时候，那时没有交集。后来我们成为同事，她是我的领导，于老师变成了于校长。

起初，我觉得我们不太欣赏对方，这可能是因为我们截然相反的性格。于校长做事雷厉风行、大刀阔斧、说一不二；而我柔和缓慢、稳中求进、谨言慎行，缺少果敢与力量。我们就像两条不会相交的平行线，在各自的轨道上运行。成为同事后，我知道要支持领导的工作，因而在许多事情上，我一直认真落实，遇到意见相左，坦诚反对缘由。天长日久，人心相见，我们相反的性格渐现互补优势。然而就在这时，于校长去了外地的一所民办高中工作。惋惜之余，我只能默默的关注和祝愿。

半年之后，听说于校长又担任了那所学校的校长。异地工作，人生地不熟，想象得出她是怎样拼命工作的。四年之后，这所学校就像它的名字一样，让每一名踏进校园的孩子都优秀纯良。

这期间，于校长的父亲、母亲相继去世。作为家中最小的孩子，她曾是父母的掌上明珠，但因为工作原因，她和父母竟没有见上最后一面。“自古忠孝难两全”，于校长忍着巨痛，处理完父母的后事，接着返回工作岗位，把悲痛深深埋在心底。

我有理由相信：唯有工作，唯有更努力、更拼搏才是她的慰藉。

功夫不负有心人，这所新建的高级中学变得小有名气，“知行合一 志达天下”的校训激励着每一名同学，学校已然成为“学生向往、教师幸福、社会满意”的现代化学校。这无疑凝聚着于校长的滴滴心血。在最艰难的岁月里，逆流而上，逐光而行，成绩斐然，她也被授予“山东省三八红旗手”。

本以为，事业渐入佳境、生活幸福的于校长会静静享受创业的成果，可今年听说她又去了一所规模更大的学校。

其实了解于校长的人都会知道：她是一个积极乐观、有无穷力量的人。她无论干什么，都会全身心投入，热情奔放、充满能量。每一间教室，每一名同学，她都记忆深刻，好像学校就是她的家，学生就是她的孩子，她用生命的全部精力精心陪伴孩子们健康成长。

风有信，花可期。我一直觉得于校长是为工作而生的、是为教育而生的，无论走到哪里，无论时空如何变幻，她都会跨越艰难的日子，以一心光亮迎岁月静好。

诗一首

□李延林

相思酒

相思酒入唇，
未喝醉几分。
酒能解相思？
未有断肠人。

家乡好

家被大山抱，
山花香味飘。
池塘鸭鸭闹，
鱼绕荷花跑。
朝闻雄鸡唱，
暮听牛羊叫。